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第五届汽车维修技能大赛

竞赛 规则

主办单位：机电与汽车工程学院

承办单位：汽车维修教研室

赞助单位：常州天援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XXXXXX

XXXXXX

支持单位：常州洪都电动车有限公司

连云港奔驰之星 4S 店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目 录

1 大赛目的.....	1
2 竞赛方式.....	1
3 竞赛内容.....	1
4 竞赛规则.....	2
5 评分方法及奖项设置.....	2
6 裁判工作内容及要求.....	3
7 申诉与仲裁.....	5
8 其它.....	5

大赛方案

1 大赛目的

通过比赛，检验参赛队的团队协作能力、计划组织能力、汽车维修能力、汽车故障诊断与排除能力、职业素养、效率、成本和安全环保意识；通过比赛，提高学校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促进学生的实际操作技能的提升；通过比赛，引导我院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快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步伐，加强企业参与学校教学和校企合作力度。

2 竞赛方式

1、比赛以团队方式进行，每支参赛队由3名选手组成，每支参赛队可配1名指导教师。

2、比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预赛为汽车维修知识竞赛，预赛总成绩前15名的参赛队方可自行组队进入决赛；决赛为汽车综合故障诊断竞赛项目。其中，汽车维修知识竞赛项目属于理论测试项目，由参赛队员单独完成最终计算参赛队员的平均成绩；汽车综合故障诊断竞赛项目属于技能操作比赛项目，由参赛队员以团队形式完成，要求选手按照正确的操作步骤，在规定时间内，利用现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器材，完成相应的竞赛项目，并按要求填写作业单。

3、赛场开放。比赛期间，允许观众按照规定，在不影响选手比赛的前提下现场参观和体验。

4、赛后点评。比赛全部结束后，由专家对参赛选手的表现、比赛成果等进行点评。

3 竞赛内容

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汽车修理工中级职业技能鉴定标准的知识、技能要求，结合我院校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的培养目标，为全面检验我院校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效果，竞赛共设置汽车维修知识竞赛、汽车保养与故障诊断竞赛两个比赛项目。

1. 汽车维修知识竞赛项目

汽车维修知识竞赛项目采用理论测试的方法，重在考察参赛队员的知识储备和分析问题的能力。根据我院校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教学内容以及汽车修理工中级考核要求设计的考题，所有考题均为客观题，题型为单选题和判断题，出题范围为汽车结构原

理与维修、汽车故障诊断技术、汽车维修企业相关等，选手须在 45 分钟内完成答题并上交试卷，试卷满分 100 分，该项成绩取参赛队成员的平均成绩。

2. 汽车综合故障诊断项目

该项目属于技能操作比赛项目，要求参赛队完成大赛指定车辆的基本检查，数据测试，并最终判断故障和故障排除，利用现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器材，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分工完成汽车综合故障诊断并按要求做好工作记录。操作过程中要求进行必要的安全检查、保证正确的仪器连接、操作步骤合理、故障点确认准确并能够在裁判协助下顺利排除故障。本项目重在考察参赛队的汽车维修基本技能和团队协作能力，同时考察参赛队员的职业素养和安全环保意识，比赛限时 60 分钟。裁判对整个作业过程的完成情况进行现场确认评分，评分表和评分标准分别见附件 1 和附件 2，竞赛作业单见附件 3，评分表及评分标准见附件 4。

若参赛队在故障排除过程中，需要启动车辆，需由队长向裁判提出申请，经由裁判或现场技术人员进行安全检查并得到许可后，方可启动车辆。

4 竞赛规则

1. 组委会现场提供车辆提供 6 个品牌的不同车辆、设备、仪器仪表、专用工具量具等竞赛器材和维修手册、技术规范等竞赛资料，各参赛队可以根据竞赛题目具体要求选择使用，不得自带任何器材和资料。

2. 竞赛分批依次进行。参赛队的入场顺序、具体赛题和比赛车型采取抽签方式确定。

3. 参赛队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完成检录并入场，不得迟到。参赛队进入比赛场地后，自行决定选手分工、工作流程和时间安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比赛。

4. 比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并接受裁判的监督和警示；若选手因个人因素造成人身安全事故或导致器材故障，裁判组有权中止比赛；若因非选手个人因素造成器材故障，由裁判组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暂停比赛计时或调整至最后一批次参加比赛）。

5. 参赛队完成比赛后，应由队长向裁判举手示意，由裁判记录比赛结束时间。之后，参赛队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6. 参赛队需按照竞赛要求提交比赛文字材料，并由队长与裁判一起签字确认。

7. 比赛结束后，参赛队需清理现场，将场地恢复到比赛前的状态。

5 评分方法及奖项设置

1. 评分方法

采用过程评价与结果评价相结合、工艺评价与功能评价相结合、能力评价与职业素养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

(1) 预赛为汽车维修知识竞赛项目，比赛项目满分均为 100 分。汽车维修知识竞赛项目得分以参赛队员的平均成绩计算。预赛最终成绩前 15 名的方可组队，最终组队 6 个参赛队将进入汽车维修技能大赛的决赛。

(2) 决赛（汽车保养与故障诊断项目）评分不仅考察参赛队员的汽车常规检查和综合故障分析诊断能力，还包含对文明生产的评价，其中包括工作态度、职业规范、安全意识、环境保护意识、抗工作环境干扰能力、与裁判沟通能力等方面，满分 100 分。汽车保养与故障诊断项目的评分标准见附件 4，以参赛队为单位来裁判成绩。最终竞赛名次按照汽车保养与故障诊断项目得分高低排序。当汽车保养与故障诊断项目得分相同时，用时少者名次靠前。

6 裁判工作内容及要求

1、工作职责

1) 检录裁判负责比赛检录、参赛选手的身份核对、赛前教育、发放及回收仪器等物品；

2) 竞赛裁判负责比赛的计时、评分、成绩填报；比赛情况的监督、违纪检查和上报；负责所用仪器设备的维护、安全使用；

3) 裁判长除完成竞赛裁判工作外，还要掌握竞赛进度，处理突发事件，协调处理比赛中的争议与矛盾。

2、工作程序

1) 所有裁判员、工作人员提前 30 分钟到指定比赛地点，并做好赛前准备工作；

2) 检录裁判工作

① 参赛选手检录，根据选手的参赛牌核对选手身份，根据大赛日程安排和抽签结果，核对选手比赛项目与比赛顺序是否正确等；当前一批次参赛队开始比赛，就组织后一批次选手进行前述工作；

② 在各批比赛前用 3 分钟时间，对参赛选手进行赛前教育，教育内容如下：

a. 教育参赛选手按照比赛要求进行比赛，选手应服从裁判指挥，诚实比赛，不准作弊，令其交出随身携带的任何有字纸条，一旦发现按作弊论处；

b. 比赛过程中不得与裁判、助理员说与比赛无关及对比赛有提示及帮助作用的话；

c. 不得损坏仪器，否则照价赔偿；

d. 取消比赛资格的几种情况：携带纸条；替赛；摔坏仪器；不按规定路线观测；不听从裁判安排且态度蛮横。

上述情况由裁判现场认定、填写相应表格并签字，要及时向相应比赛项目的裁判长和总裁判长汇报并确认。

③每批次比赛前，要负责所有仪器及附件、测量手簿、记录板、铅笔、小刀等物品的发放，每批次比赛结束后，要负责所有发放物品的回收。

3、工作纪律

1) 要按时到达指定的工作位置，保证赛项准时进行，对无故缺席、迟到者应进行批评教育或取消其裁判资格；

2) 禁止与参赛选手或同伴闲聊、禁止做出对参赛选手有影响的事情；

3) 要严格遵守职业道德，确保赛项结果公平、公正。如有亲属、同学、朋友参加比赛，也应做到公平、公正；

4) 应坚守岗位，不得擅自离岗，不得会客、接电话，吸烟、聊天、看书籍报刊或做其他与比赛无关的事；

5) 在比赛期间不得使用手机等个人通讯工具，不得随意透漏与裁定相关信息。要保持独立工作，并对比赛成绩始终保密；

6) 不得解释比赛内容，不得启发暗示选手；

7) 对违纪现象不得放任、纵容，更不得协助、参与选手作弊；

8) 工作中如遇偶发事件或特殊情况，必须及时向组委会反映，不得擅自作出决定；

9) 违犯上述纪律，一经发现，应立即批评教育，情节严重者进行批评教育或取消其裁判资格，并追究其责任，直至给予行政处分。

4、裁判注意事项

1) 裁判、助理员必须统一佩戴标识，在赛场的指定区域和工作室工作与休息；

2) 比赛中要按照比赛规则和技术要求认真评判、认真记录、公正评价、按要求给出成绩、并签名；交与助理员，及时上报；

3) 填写评分记录字迹清晰，不得涂改，如有改动必须当场在改动处签字，否则无效；

4) 要随时观察仪器使用情况，有问题及损坏要登记并及时向裁判长汇报；

5、助理员注意事项

1) 助理员必须事先熟悉比赛流程及比赛用仪器设备，确保仪器设备处于完好状态；

2) 比赛期间应坚守岗位，如需离开，必须向裁判请示并得到批准后方可离开；

- 3) 所有助理员需要协助场地器材组负责人在比赛前与比赛后调试好仪器设备。

7 申诉与仲裁

(一) 申诉

1. 参赛队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均可提出申诉。

2. 申诉应在竞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提出，超过时效将不予受理。申诉时，应按照规定的程序由参赛队队长向相应赛项裁判委员会递交书面申诉报告。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的时间、涉及到的人员、申诉依据与理由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事实依据不充分、仅凭主观臆断的申诉将不予受理。申诉报告须有申诉的参赛选手、队长签名。

3. 赛项裁判委员会收到申诉报告后，应根据申诉事由进行审查，1 小时内书面通知申诉方，告知申诉处理结果。如受理申诉，要通知申诉方举办听证会的时间和地点；如不予受理申诉，要说明理由。

4. 申诉人不得无故拒不接受处理结果，不允许采取过激行为刁难、攻击工作人员，否则视为放弃申诉。申诉人不同意赛项裁委会的处理结果的，可向大赛高职组赛事仲裁工作组提出复议申请。

(二) 仲裁

1.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第四届汽车维修技能大赛裁判委员会设仲裁工作组，负责受理大赛中出现的申诉复议并进行仲裁，以保证竞赛的顺利进行和竞赛结果公平、公正。

2. 仲裁工作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队不得因对仲裁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比赛或滋事，否则按弃权处理。

8 其它

本竞赛方案的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在竞赛过程中，如有变化，以赛前组委会通知为准。